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布的内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布全部或任何部分内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内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TASTE • GOURMET
GROUP LIMITED**
嗜 • 高美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8371)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九個月的第三季度業績公布

財務摘要：

-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九個月，共有14家新餐廳開業。
- 顧客人數增加37.7%至3,055,631人次。
- 人均消費由237.7港元增加至247.8港元。
- 收益增加約43.6%至757,248,000港元。
-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增加約21,570,000港元或43.0%至約71,690,000港元。

嗜 • 高美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九個月的未經審核綜合業績(「第三季度業績」)。本公布包含本集團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九個月的第三季度報告全文及有關內容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GEM證券上市規則(「GEM上市規則」)之相關披露規定編製。第三季度業績已由董事會及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閱。

本業績公布刊載於本公司網站 www.tastegourmet.com.hk 及聯交所網站 www.hkexnews.hk 內。本集團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九個月的第三季度報告將寄發予本公司股東，且有關報告將可於適當時候於上述網站查閱。

承董事會命
主席及執行董事
黃毅山

香港，2024年2月8日

於本公布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

執行董事：

黃毅山 (主席)

陳慧珍 (行政總裁)

獨立非執行董事：

陳婉婷

曾少春

王展望

非執行董事：

余孟滔 (公司秘書)

本公布乃遵照GEM上市規則的規定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董事願共同及個別對此負全責。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及確信，本公布所載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及完整，且並無誤導或欺詐成分，及本公布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宜，致使本公布所載任何聲明或本公布產生誤導。

本公布將自其刊發日期起計最少一連七日刊載於聯交所網站 www.hkexnews.hk 及 www.hkgem.com 「最新上市公司公告」一頁內，亦將刊載於本公司網站 www.tastegourmet.com.hk 內。



TASTE·GOURMET
GROUP LIMITED

嗜·高美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371

2023/24

第3季度業績報告





TASTE · GOURMET GROUP LIMITED

嚐 · 高美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8371)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九個月
第三季度業績報告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GEM」的特色

GEM的定位，乃為較其他在聯交所上市之公司帶有更高投資風險的中小型公司提供一個上市的市場。有意投資者應了解投資該等公司的潛在風險，並應經過審慎周詳的考慮後方作出投資決定。

由於GEM上市公司普遍為中小型公司，在GEM買賣的證券可能會較於主板買賣的證券承受較大的市場波動風險，同時無法保證在GEM買賣的證券會有高流通量的市場。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聯交所對本報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報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報告乃遵照聯交所GEM證券上市規則(「GEM上市規則」)的規定提供有關嚐 · 高美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的資料，本公司董事(「董事」)願共同及個別對此負全責。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及確信，本報告所載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及完整，且並無誤導或欺詐成分，及本報告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宜，致使本報告所載任何聲明或本報告產生誤導。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九個月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業績。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九個月

	附註	截至以下日期止三個月		截至以下日期止九個月	
		2023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2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3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2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收益	2	265,719	192,029	757,248	527,515
其他收入		2,231	1,223	5,699	18,276
其他收益或虧損淨額	3	263	28	45	(113)
所使用原材料及耗材		(71,523)	(56,600)	(205,079)	(156,543)
員工成本		(79,879)	(51,736)	(222,760)	(156,152)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11,898)	(7,591)	(31,202)	(21,304)
使用權資產（「使用權資產」）折舊		(35,965)	(26,949)	(103,717)	(71,509)
物業租金及相關開支		(14,388)	(10,361)	(40,612)	(30,557)
公用事業及清潔開支		(8,922)	(6,103)	(25,369)	(17,636)
其他開支		(13,660)	(10,623)	(37,814)	(28,706)
財務成本		(3,664)	(2,755)	(10,562)	(7,779)
除稅前溢利		28,314	20,562	85,877	55,492
所得稅開支	4	(4,478)	(3,121)	(13,862)	(5,959)
期內溢利		23,836	17,441	72,015	49,533
其他全面收入：					
隨後可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換算海外業務的匯兌差額		459	349	(737)	(1,331)
期內全面收入總額		24,295	17,790	71,278	48,202

附註	截至以下日期止三個月		截至以下日期止九個月	
	2023年	2022年	2023年	2022年
	12月31日	12月31日	12月31日	12月31日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以下人士應佔期內溢利：				
—本公司擁有人	23,927	17,043	71,690	50,120
—非控股權益	(91)	398	325	(587)
	23,836	17,441	72,015	49,533
以下人士應佔期內全面收入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24,202	17,281	71,247	49,350
—非控股權益	93	509	31	(1,148)
	24,295	17,790	71,278	48,202

	截至以下日期止三個月		截至以下日期止九個月	
	2023年	2022年	2023年	2022年
	12月31日	12月31日	12月31日	12月31日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每股盈利				
—基本 (港仙)	6	6.3	4.5	18.9
—攤薄 (港仙)	6	6.3	4.4	18.8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九個月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總計 千港元
	股本 千港元	股份溢價 千港元	特別儲備 千港元	其他儲備 千港元	購股權儲備 千港元	資本積回儲備 千港元	庫存股份儲備 千港元	換算儲備 千港元	保留溢利 千港元	小計 千港元	非控股權益 千港元	
於2023年3月31日 (經審核)	37,848	5,588	(300)	313	918	2,872	-	246	134,667	182,152	7,805	189,957
期內溢利	-	-	-	-	-	-	-	-	71,690	71,690	325	72,015
期內其他全面收入	-	-	-	-	-	-	-	(443)	-	(443)	(294)	(737)
期內溢利及全面收入總額	-	-	-	-	-	-	-	(443)	71,690	71,247	31	71,278
購股權失效	-	-	-	-	(57)	-	-	-	57	-	-	-
於行使購股權時發行股份	22	211	-	-	(36)	-	-	-	-	197	-	197
確認為權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	-	-	-	-	73	-	-	-	-	73	-	73
已確認為分派的股息	-	-	-	-	-	-	-	-	(40,520)	(40,520)	-	(40,520)
於2023年12月31日 (未經審核)	37,870	5,799	(300)	313	898	2,872	-	(197)	165,894	213,149	7,836	220,985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總計 千港元
	股本 千港元	股份溢價 千港元	特別儲備 千港元	其他儲備 千港元	購股權儲備 千港元	資本積回儲備 千港元	庫存股份儲備 千港元	換算儲備 千港元	保留溢利 千港元	小計 千港元	非控股權益 千港元	
於2022年3月31日 (經審核)	38,693	13,946	(300)	313	741	2,027	-	927	91,287	147,634	7,306	154,940
期內溢利	-	-	-	-	-	-	-	-	50,120	50,120	(587)	49,533
期內其他全面收入	-	-	-	-	-	-	-	(770)	-	(770)	(561)	(1,331)
期內溢利及全面收入總額	-	-	-	-	-	-	-	(770)	50,120	49,350	(1,148)	48,202
購回股份	(845)	(8,358)	-	-	-	845	-	-	(845)	(9,203)	-	(9,203)
購股權失效	-	-	-	-	(50)	-	-	-	50	-	-	-
確認為權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	-	-	-	-	148	-	-	-	-	148	-	148
已確認為分派的股息	-	-	-	-	-	-	-	-	(33,644)	(33,644)	-	(33,644)
於2022年12月31日 (未經審核)	37,848	5,588	(300)	313	839	2,872	-	157	106,968	154,285	6,158	160,443

附註：

- i. 特別儲備指本公司於2017年6月23日集團重組完成後成為本集團控股公司的情況下，本公司根據集團重組所發行股本的面值與BWHK Limited已發行股本的面值之間的差額。
- ii. 其他儲備指下列兩者的總額：
 - (1) 截至2016年3月31日止年度視作出售附屬公司部分權益後已收代價與相關權益應佔資產淨值賬面值比例之間的差額；及
 - (2) 截至2017年3月31日止年度視作收購一間附屬公司額外權益後已付代價與相關權益應佔資產淨值賬面值比例之間的差額。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九個月

1. 一般資料、編製基準及會計政策

本公司根據開曼群島法例第22章（1961年第3號法例，經綜合及修訂）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及進行登記，且本公司股份（「股份」）自2018年1月17日起於GEM上市。其母公司為IKEAB Limited（「IKEAB」），該公司為於英屬處女群島（「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私人公司。本公司註冊辦事處位於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主要營業地點為香港上環蘇杭街99-101號嘉發商業中心24樓B室。其最終控股股東為黃毅山先生（「黃先生」）及陳慧珍女士（「陳女士」），彼等亦為執行董事。

本公司為投資控股公司，其附屬公司的主要業務為於香港經營餐廳。

過往財務資料以港元（「港元」）呈列，乃與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的功能貨幣相同。除另有說明外，所有數值均約整至最接近的千元（千港元）。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九個月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公認會計原則及遵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以及GEM上市規則第18章的適用披露條文編製。

除因應用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而引致的會計政策變動外，編製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九個月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用的會計政策及計算方法與編製本集團截至2023年3月31日止年度的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所遵照者一致。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九個月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已按歷史成本基準編製。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未經本公司核數師審核，惟已由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閱。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於本期間，本集團首次應用下列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並於2023年4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強制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以編製本集團的簡明綜合財務報表：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	保險合約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實務報告第2號的修訂	會計政策披露
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的修訂	會計估計的定義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的修訂	單一交易產生的資產及負債的相關遞延稅項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的修訂	國際租稅變革—支柱二規則範本

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已根據各準則及修訂的相關過渡條文應用，導致會計政策、呈報金額及／或披露的變動。

於本期間應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本集團於本年度及過往年度的財務表現及狀況及／或此等綜合財務報表所載的披露並無重大影響。

2. 收益

收益指餐廳營運於期內扣除折扣後的已收及應收款項。

3. 稅項

稅項指於有關期間按16.5%的估計應課稅溢利計算的香港利得稅。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企業所得稅法**」）及企業所得稅法實施條例，中國附屬公司的稅率為25%。

4. 股息

董事會已議決，不建議派付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九個月的中期股息。

5. 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乃基於有關期間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及普通股加權平均數計算。

	截至以下日期止三個月		截至以下日期止九個月	
	2023年 12月31日 (未經審核)	2022年 12月31日 (未經審核)	2023年 12月31日 (未經審核)	2022年 12月31日 (未經審核)
盈利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盈利及攤薄盈利的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內盈利 (千港元)	23,927	17,043	71,690	50,120
普通股數目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盈利的普通股加權 平均數 (千股)	378,696	382,244	378,685	385,364
潛在攤薄普通股的影響： 購股權	2,172	1,189	2,379	832
用於計算每股攤薄盈利的普通股加權 平均數 (千股)	380,868	383,433	381,064	386,196

業務回顧

於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九個月（「**2024財年第三季度**」），本集團開設十四間新餐廳：(1)於2023年4月開設的位於尖沙咀購物藝術館的麻吉灶咖；(2)於2023年4月開設的位於銅鑼灣時代廣場的十里湘薈；(3)於2023年6月開設的位於尖沙咀圓方的Tsukanto；(4)於2023年6月開設的位於旺角新世紀廣場的QUE；於2023年7月開設的位於圍方的(5)牛氣餐廳及(6)米泰餐廳；(7)於2023年7月開設的位於海港城的八十里餐廳；於2023年8月開設的位於APM的(8)山見台式火鍋餐廳及(9)前田燒肉谷；(10)於2023年8月開設的位於形點的多賀野拉麵餐廳；(11)於2023年9月開設的位於上海前灘太古里的Same Same；(12)於2023年12月開設的位於元朗形點的QUE；(13)於2023年12月開設的位於銅鑼灣希慎廣場的QUE；及(14)於2023年12月開設的位於銅鑼灣希慎廣場的前田燒肉谷。

我們位於希慎廣場的牛氣餐廳於2023年11月關閉進行裝修。已租賃位於當前位置旁增設的單位並於2023年12月作為兩間餐廳重新開業：(1)牛氣；及(2)上述餐廳(14)的前田燒肉谷。

我們不再參與湘薈（我們擁有40%權益的餐廳）的管理，其於本集團的財務報表內以權益入賬。

位於屯門市廣場的小小串於2023年12月作為更名為台北食堂。

於2023年3月31日、2023年12月31日及於本報告日期，餐廳數目如下：

按品牌	2023年 3月31日	2023年 6月30日	2023年 9月30日	2023年 12月31日	報告日期
香港					
牛氣	9	9	10	10	10
稻成	6	6	6	6	6
QUE	3	4	4	6	6
山見	3	3	4	4	4
前田燒肉谷	3	3	4	5	5
樂拉麵	3	3	3	3	3
多賀野拉麵	2	2	3	3	3
米泰	1	1	2	2	2
品越	2	2	2	2	2
十里湘薈	1	2	2	2	2
八十里	-	-	1	1	1
麻吉灶咖	-	1	1	1	1
Parkview	1	1	1	1	1
台北食堂 (小小串)	1	1	1	1	1
Tirpse	1	1	1	1	1
Tsukanto	-	1	1	1	1
浦和	1	1	1	1	1
山一和食屋	1	1	1	1	1
湘薈*	1	-	-	-	-
香港總計	39	42	48	51	51
中國內地					
十里湘薈	2	2	2	2	2
Same Same	1	1	2	2	3
中國內地總計	3	3	4	4	5
總計	42	45	52	55	56
按料理／類型	2023年 3月31日	2023年 6月30日	2023年 9月30日	2023年 12月31日	報告日期
日式	22	24	27	30	30
中式	13	15	17	17	18
東南亞式	4	4	6	6	6
西式	2	2	2	2	2
總計	41	45	52	55	56
各期間變動	2023年 3月31日 全年	2023年 6月30日 三個月	2023年 9月30日 三個月	2023年 12月31日 三個月	2024財年 累計
於期初	38	42	45	52	42
新餐廳	7	4	7	3	14
已結業餐廳	(3)	(1)	-	-	(1)
於期末	42	45	52	55	55

* 湘薈由本集團擁有40%權益且於本集團的財務報表內以權益入賬。

就開設新餐廳確認的租約如下：

餐廳	地點	商場運營商	租賃期限 (年)	預計開業日期
Same Same	南京國金中心	新鴻基地產	3	2024年第一季度
QUE + Tsukanto	新都會廣場	新鴻基地產	5	2024年第二季度
山見	新世界廣場	新鴻基地產	5	2025年第一季度

位於南京南京國金中心的Same Same於2024年1月開始營業。

重大投資、重大收購或出售

於2024財年第三季度，概無持有其他重大投資、重大收購或出售附屬公司及聯屬公司。

餐廳營運

於2024財年第三季度，旗下餐廳合共接待3,055,631名顧客（不包括湘薈，乃由於其於本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內以權益入賬），較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九個月（「**2023財年第三季度**」）增加836,261人次或37.7%。顧客人次增加歸因於：(1)於截至2023年3月31日止年度（「**2023財年**」）開業的該等餐廳已營運滿九個月；(2)於2024財年第三季度開業的新餐廳；及(3)香港政府於2022年4月20日之前強制執行的晚上六時後禁止堂食政策。於2024財年第三季度，人均消費由2023財年第三季度的237.7港元增加至247.8港元。按料理劃分的主要經營資料概列如下：

	截至以下日期止九個月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收益 千港元	座位數目	日均銷量 港元	顧客人次	人均消費 港元	每日座位 週轉率	收益 千港元	座位數目	日均銷量 港元	顧客人次	人均消費 港元	每日座位 週轉率
粵式/ 東南亞式	52,794	597	250,570	355,635	148.4	2.8	26,869	453	135,936	208,092	129.1	2.3
日式	378,720	2,908	1,634,590	1,522,410	248.8	2.3	265,479	1,998	967,293	1,087,179	244.2	2.0
- 牛氣/前田												
- 燒肉合	215,178	1,746	912,254	722,907	297.7	1.8	189,878	1,498	692,378	662,881	286.4	1.6
- 拉麵	58,679	309	231,987	381,004	154.0	4.9	50,388	265	183,231	331,753	151.9	4.6
- 其他	104,863	853	490,349	418,499	250.6	2.3	25,213	235	91,684	92,545	272.4	1.4
中式	281,292	1,751	1,108,395	1,014,962	277.1	2.3	169,558	1,243	759,668	639,379	265.2	2.3
西式	43,347	209	220,149	162,624	266.5	4.0	64,667	649	491,755	284,720	227.1	3.3
	756,153	5,465	3,213,704	3,055,631	247.5	2.4	526,573	4,343	2,354,652	2,219,370	237.3	2.3
其他	1,095	-	-	-	-	-	942	-	-	-	-	-
	757,248	5,465	3,213,704	3,055,631	247.8	2.4	527,515	4,343	2,354,652	2,219,370	237.7	2.3

財務回顧

收益

於2024財年第三季度，本集團錄得收益757,248,000港元，較2023財年第三季度增長43.6%。

我們的收益源自香港餐廳的餐飲銷售。下表載列於有關期間按料理劃分的收益及按料理劃分的營運中餐廳數目明細。

	截至以下日期止九個月				變動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佔收益 百分比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佔收益 百分比	
越式	52,794	7.0%	26,869	5.1%	96.5%
日式	378,720	50.0%	265,479	50.3%	42.7%
中式	281,292	37.1%	169,558	32.1%	65.9%
西式	43,347	5.7%	64,667	12.3%	(33.0%)
其他	1,095	0.1%	942	0.2%	16.2%
總收益	757,248	100.0%	527,515	100.0%	43.6%

相較於2023財年第三季度，收益增長歸因於：(1) 2023財年開業的該等餐廳已營運滿九個月；(2)於2024財年第三季度開業的新餐廳；(3)香港政府於2022年4月20日之前強制執行的晚上六時後禁止堂食政策；及(4)人均消費增長。

來自香港政府的補貼

2024財年第三季度未收到香港政府的補貼。於2023財年第三季度，本集團於2022年5月至7月分別錄得與防疫抗疫基金有關的約1,700,000港元及與2022年保就業計劃有關的約15,000,000港元。

租金減免

本集團於2024財年第三季度未收到租金減免。於2023財年第三季度，我們自業主獲得約2,600,000港元租金減免，為使用權資產折舊所抵銷。

主要成本組成部分

	截至以下日期止九個月				變動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佔收益 百分比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佔收益 百分比	
所使用原材料及耗材	205,079	27.1%	156,543	29.7%	31.0%
員工成本	222,760	29.4%	156,152	29.6%	42.7%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31,202	4.1%	21,304	4.0%	46.5%
使用權資產折舊	103,717	13.7%	71,509	13.6%	45.0%
物業租金及相關開支	40,612	5.4%	30,557	5.8%	32.9%
公用事業及清潔開支	25,369	3.4%	17,636	3.3%	43.8%
其他開支	37,814	5.0%	28,706	5.4%	31.7%
財務成本	10,562	1.4%	7,779	1.5%	35.8%

所使用原材料及耗材於2024財年第三季度相比2023財年第三季度增加約31.0%，與收益增長相一致。原材料及耗材佔收益的百分比自2023財年第三季度的29.7%下降至2024財年第三季度的27.1%。

員工成本於2024財年第三季度較2023財年第三季度增加約42.7%，乃主要由於2023財年餐廳數量的增加。相較於2023財年第三季度，員工成本佔收益的百分比維持穩定於29.4%。儘管我們的員工於2022年4月放無薪假，惟由於2022年保就業計劃的補貼已於2023財年第三季度計入其他收入項下，員工人數並未因此減少。倘補貼與員工成本相抵銷，員工成本佔收益的百分比將於2023財年第三季度降至26.8%。

物業租金及相關開支較2023財年第三季度增長約32.9%。該增長乃主要由於2024財年第三季度更多餐廳投入運營。物業租金及相關開支佔收益的百分比自5.8%略微下降至5.4%，乃主要由於香港政府實行下午六時後禁止堂食的政策導致2022年4月的收益下降。物業租金及相關開支僅包括營業額租金、樓宇管理費及收費，大多為固定開支。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以及使用權資產折舊較2023財年第三季度分別增加約46.5%及約45.0%，乃主要由於2024財年第三季度更多餐廳投入運營。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以及使用權資產折舊佔收益的百分比分別維持穩定於4.1%及13.7%。隨著餐廳數量的增加，新餐廳開業對本期間內使用權資產折舊的影響將有所減輕。由於免租期並未錄得任何收益但錄得使用權資產的影響將會減輕，因此，隨著時間推移，上述兩項佔收益的百分比均將會繼續下降。

其他開支包括廣告費、信用卡收費、運費、招待費、保險、印刷及文具費用、醫療開支以及維修及維護費等項目。其他開支約為37,814,000港元，增加約28,706,000港元或31.7%，與收益增長相一致。其他開支佔收益的百分比約為5.0%，與2023財年第三季度錄得的5.4%相比略有減少。

純利及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九個月，純利及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分別約為72,015,000港元及71,690,000港元。純利增加約22,482,000港元或45.4%，而本公司擁有人應佔純利增加約21,570,000港元或43.0%。然而，經就2023財年第三季度錄得的香港政府防疫抗疫補貼及2022年保就業計劃的影響作出調整後，純利增加約39,093,000港元或118.7%，而本公司擁有人應佔純利增加約38,181,000港元或113.9%。然而，如上所述，由於2022年保就業計劃的補貼，我們的員工人數並未減少。有關增加是上述因素累積影響的結果。

財務資源及狀況

本集團於2023年12月31日概無任何銀行借貸。

於2023年12月31日，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為147,700,000港元，主要以港元計值。儘管本集團已訂立合營協議而將面臨人民幣匯率風險，但本集團仍於香港經營主要業務，因此，預期本集團於未來12個月不會面臨任何重大外匯風險。

於2023年12月31日，本集團處於淨現金狀況（淨債務除以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加淨債務）。

或然負債

本集團於2023年12月31日概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

資本承擔

本集團於2023年12月31日的尚未償還資本承擔約為300,000港元。

董事調任

於2023年7月1日，余孟滔先生由執行董事、財務總監、公司秘書及監察主任調任為非執行董事、公司秘書及監察主任。詳情請參考本公司所刊發日期為2023年6月23日的公布。

未來前景

儘管近日大肆宣傳深圳作為休閒旅遊好去處，但12月入境香港的遊客數量顯著增加。隨著世界重回正軌，我們相信香港市場將持續改善。我們將繼續提高食品質量，同時提供最優質服務。物有所值乃我們成功的關鍵，用餐體驗能符合顧客預期，顧客方能感受到消費是物有所值。

其他資料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任何相聯法團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的權益及淡倉

於2023年12月31日，董事及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有關條文彼等被當作或視為擁有的權益或淡倉），或須記錄於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存置的登記冊的權益及淡倉，或根據GEM上市規則第5.46條所載董事進行交易的必守標準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如下：

於股份的好倉

董事姓名	身份／權益性質	於購股權所涉及的相關股份中的權益			佔股權概約百分比
		於股份中的權益	權益總額		
黃先生	於受控法團的權益及配偶權益	260,302,000	-	260,302,000	68.74%
陳女士	於受控法團的權益及配偶權益	260,302,000	-	260,302,000	68.74%
余孟滔先生	實益擁有人	76,000	950,000	1,026,000	0.27%
曾少春先生	實益擁有人	20,000	-	20,000	0.01%

附註：

1. IKEAB Limited由黃先生及陳女士分別擁有70%及30%權益。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黃先生及陳女士均被視為於IKEAB Limited所擁有的本公司股份中擁有權益。
2. 錦華企業有限公司（「錦華」）由黃先生及陳女士分別擁有50%及50%權益。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於2022年12月31日，黃先生及陳女士均被視為於錦華所持有的本公司9,984,0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3. 黃先生為陳女士的配偶。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2023年12月31日，概無董事及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任何權益或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有關條文彼等被當作或視為擁有的權益或淡倉），或須記錄於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存置的登記冊的任何權益或淡倉，或根據GEM上市規則第5.48至5.67條所載董事進行交易的必守標準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任何權益或淡倉。

董事收購本公司及相聯法團股份或債權證的權利

根據股東於2017年12月20日所採納的本公司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本公司已向本公司若干董事授出購股權，以認購本公司股份，於2023年12月31日的有關詳情如下：

董事姓名	授出日期	行使期	行使價 (港元)	於2023年 4月1日尚未 行使購股權 所涉及之 股份數目	於2023年 12月31日尚未 行使購股權 所涉及之 股份數目	佔股權 概約百分比
余孟滔先生	2018年6月29日	2019年6月29日至 2028年6月28日	0.92	105,000	105,000	0.03%
	2018年6月29日	2020年6月29日至 2028年6月28日	0.92	105,000	105,000	0.03%
	2018年6月29日	2021年6月29日至 2028年6月28日	0.92	140,000	140,000	0.04%
	2019年8月9日	2020年8月9日至 2029年8月8日	0.85	90,000	90,000	0.02%
	2019年8月9日	2021年8月9日至 2029年8月8日	0.85	90,000	90,000	0.02%
	2019年8月9日	2022年8月9日至 2029年8月8日	0.85	120,000	120,000	0.03%
	2021年12月16日	2022年12月16日至 2031年12月15日	0.90	90,000	90,000	0.02%
	2021年12月16日	2023年12月16日至 2031年12月15日	0.90	90,000	90,000	0.02%
	2021年12月16日	2024年12月16日至 2031年12月15日	0.90	120,000	120,000	0.03%

附註：

1. 購股權的歸屬期乃自授出日期起至行使期開始為止。
2. 該等購股權指董事作為實益擁有人持有的個人權益。
3. 如本公司截至2023年3月31日止年度的年報所披露，於2023年4月1日尚未行使購股權乃計入僱員類別。

除上文所述購股權計劃外，本公司、其控股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或同系附屬公司於期內任何時候概無成為任何安排之訂約方，以致本公司董事可藉收購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團股份或債權證而獲得利益，亦無董事或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或彼等之任何配偶或未滿18歲之子女擁有任何認購本公司證券之權利，或已行使任何該等權利。

主要股東及其他人士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的權益及淡倉

於2023年12月31日，主要股東及其他人士（董事或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除外）於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或須記錄於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存置的登記冊的權益及淡倉如下：

於股份的好倉

主要股東姓名／名稱	身份／權益性質	所持股份數目	佔股權 概約百分比
黃先生	於受控法團的權益及配偶權益	260,302,000	68.74%
陳女士	於受控法團的權益及配偶權益	260,302,000	68.74%
IKEAB Limited	實益擁有人	250,318,000	66.10%

附註：

1. IKEAB Limited由黃先生及陳女士分別擁有70%及30%權益。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黃先生及陳女士均被視為於IKEAB Limited所擁有的本公司股份中擁有權益。
2. 錦華由黃先生及陳女士分別擁有50%及50%權益。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於2023年12月31日，黃先生及陳女士均被視為於錦華所持有的本公司9,984,0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3. 黃先生為陳女士的配偶。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2023年12月31日，董事並不知悉有任何人士（董事除外）於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任何權益及淡倉，或須記錄於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存置的登記冊的任何權益及淡倉。

購買、出售或贖回上市證券

於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九個月及直至本報告日期，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企業管治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九個月，本公司已遵守GEM上市規則附錄十五所載企業管治守則載列的守則條文。

競爭權益

於2023年12月31日，董事或本公司主要股東或彼等各自的任何聯繫人（定義見GEM上市規則）概無從事任何與本集團業務構成或可能構成競爭的業務，亦無與本集團有任何其他利益衝突。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

本公司已採納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書面指引，其條款不較GEM上市規則第5.48至5.67條所載交易必守標準寬鬆。經本公司作出具體查詢後，全體董事已確認，彼等於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九個月一直遵守交易必守標準。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已遵照GEM上市規則的規定成立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負責審閱及監察本集團的財務申報過程及內部控制程序。於本報告日期，審核委員會由王展望先生（審核委員會主席）、曾少春先生及陳婉婷女士組成，彼等均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審核委員會已於2024年2月8日舉行會議，以審閱本集團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九個月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季度財務報表，並認為該等財務報表符合本集團適用的會計準則、法律及披露規定。

致謝

本人謹代表董事會藉此機會感謝全體員工及管理團隊於期內作出的貢獻。本人亦謹此向股東及投資者不間斷的支持表示衷心感謝。

承董事會命
主席兼執行董事
黃毅山

香港，2024年2月8日

於本報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

執行董事：

黃毅山 (主席)

陳慧珍 (行政總裁)

非執行董事：

余孟滔 (公司秘書)

獨立非執行董事：

陳婉婷

曾少春

王展望